



香港  
建造  
學院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ONSTRUCTION



# 2023 建造業

# 傑出學徒選舉

截止提名

# 30.4.2023

## 目的



表揚學徒的傑出工藝技術、知識及良好工作態度



加強學徒對建造業的歸屬感

歷屆得獎者專訪



向建造業僱主、本地社區及相關持份者宣傳學徒計劃



表彰僱主及工地導師對建造業人才培訓的貢獻



## 查詢



5621 4744



2100 9135 / 2100 9131



alumni@hkic.edu.hk



www.hkic.edu.hk/chi/outstandingapprentices

*This pamphlet relates to the Construction Industry Outstanding Apprentice Award 2023.*

*Should you require English information of this document, please contact Ms. Koo at 2100 9131 or via chloekoo@hkic.edu.hk.*

## 提名準則

### 候選人資格

- ✎ 候選人須符合以下條件：
  - 於2022年12月31日正參與建造業議會認可技術專才培訓計劃(ATP)或職業訓練局(VTC)學徒訓練計劃；或
  - 於2021年5月1日至2023年4月30日期間正/曾參與中級技工合作培訓計劃(ITCTS)或進階工藝培訓計劃(ACMTS)，並須完成合作培訓計劃提供之相關測試(如有)；及
- ✎ 仍於建造業內發展，而工作內容須與其培訓課程內容相關。

### 提名人資格

- ✎ 提名人須為候選人之現職僱主(或以公司名義提名)

### 評審準則

良好職業道德及積極個性

建造業內發展之熱忱及抱負

建造業專業技術及知識

投入社區服務及建造行業

### 甄選程序

- ✎ 由學院核實候選人之有關資料及進行初選，通過初選之候選人將獲邀請出席甄選面試。

### 提名組別

- ✎ 監工學徒組別
- ✎ 工匠學徒組別

## 獎項及頒獎典禮

### 結果公佈

- ✎ 評審結果將於2023年6月公佈，得獎者、其提名人及主要工地導師將獲邀出席頒獎典禮。

### 得獎者獎項

- ✎ 每位得獎者將獲頒發獎座及證書
- ✎ 得獎者之提名人及其一名主要工地導師將獲頒發獎座以作表揚

## 提交方式

請於2023年4月30日或之前將提名表格電郵至 [alumni@hkic.edu.hk](mailto:alumni@hkic.edu.hk) 或 郵寄至九龍觀塘駿業街56號中海日升中心38樓合作計劃部門，並於信封面註明(2023建造業傑出學徒選舉)，郵遞以郵戳日期為準。



## 第一部份 候選學徒資料

候選學徒姓名(英)：	(中)：
公司 / 機構：	職位：
電話：	電郵：
在學院修讀之課程 / 合作培訓計劃：	完成日期(月 / 年)：

相片

## 第二部份 提名人資料

提名人姓名(英)：
(中)：
公司 / 機構：
職位：
電話：
電郵：

## 第三部份 候選學徒主要工地導師資料

(如與第二部份相同,不用填寫)

工地導師姓名(英)：
(中)：
公司 / 機構：
職位：
電話：
電郵：

## 第四部份 提名原因 (如位置不足,請另加附頁)

### 學徒之學習態度、專業技能及知識

---

---

---

### 積極參與業界及社會服務

候選學徒是否議會建造業運動及義工計劃(CISVP)的成員

是  否

曾獲義工服務的嘉許 / 獎項

---

---

---

### 候選人未來計劃 (可由候選學徒或提名人填寫)(如事業、個人發展的目標及理想、實踐計劃)

---

---

---

### 補充資料 (選擇性填寫)

---

---

---

## 第五部份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1. 你向建造業議會或香港建造學院（「議會或學院」）所提供的資料，包括《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所指的個人資料，只會用於相關議會或學院之活動。
2. 為讓你得知最新的議會或學院活動和行業內發展情況，議會或學院將使用你的個人資料，包括你的姓名、電話號碼、郵寄和電郵地址，將有關訓練課程、測試、註冊、活動項目、議會或學院工作和建造業其他方面的最新資訊提供給你。
3. 在未得你的事先同意前，議會或學院不會將你的個人資料轉移給任何第三方。
4. 你必須向議會或學院提供完整的資料。如你未能提供完整的資料，議會或學院或無法處理及/或考慮你的申請。你可選擇是否同意接收上述資訊。若不同意的話，請於下列有關拒收資訊一欄之空格內加上「」號。
5. 你有權要求查閱及修正你的個人資料。有關申請須以書面向議會或學院提出，地址為九龍觀塘駿業街56號中海日升中心38樓。

本人不同意日後接收由建造業議會或香港建造學院發出有關議會或學院活動和與建造業相關的資訊。

## 第六部份 規則及條款

1. 所有2023建造業傑出學徒選舉（選舉）的候選人及提名人須遵守以下規則及條款，以及由議會（主辦機構）及 / 或評審委員會（在選舉資料單張所定義者）認為合適的其他規則及條款。選舉的規則及條款如下：
2. 通過初選之候選人必須出席評審面試，並回答評審委員會的問題。缺席評審面試者則被視為失去資格論。
3. 評審委員會的決定為最終決定，並對所有相關程序或對規則及條款的詮釋或任何其他有關事宜，擁有絕對決定權。評審委員會的決定對所有候選人及提名人均具有約束力。
4. 如評審委員會認為沒有合適的得獎者，議會保留不頒發獎項之權利。
5. 頒授獎項前，主辦機構保留其全權及絕對酌情決定權，以拒收任何提交的提名或取消其資格而毋須作任何解釋。取消資格的原因包括，有理由相信提名內容違反有關規則及條款。
6. 主辦機構獲授予絕對酌情決定權，頒發或保留獎項，並作出最終決定。
7. 如在頒授獎項後，發現任何關於此提名的資料具欺詐或虛假成份，或主辦機構信納得獎者被證實為與欺詐或不誠實行為有關，主辦機構在諮詢評審委員會後，有權撤銷獎項。主辦機構保留向得獎者追討損害賠償或其他賠償的所有權利。得獎者無權因遭撤銷獎項而獲取損害賠償或其他賠償。
8. 與提名表格一併提交或在提名表格提交的所有文件（包括所有補充材料），一概不獲退還。主辦機構擁有全權酌情決定權，選擇保留或銷毀所有有關文件。
9. 候選人與提名人授權主辦機構使用其提交的所有文件，包括候選人與評審委員會面試中提供的資料，以及候選人及提名人的姓名、相片或影片作宣傳、市場推廣、公關活動、展示或其他用途，而毋須經候選人 / 提名人事先同意。
10. 主辦機構將要求候選人、提名人及得獎者無條件參與及出席有關選舉的公關活動，包括拍攝照片及參與拍攝影片。候選人、提名人及得獎者亦不得無理拒絕參與上述活動。
11. 參與選舉者所表達的任何看法、意見、結論或建議，並不反映主辦機構的觀點。對於選舉的材料及活動有任何間接、特別、具懲罰性、相應的任何種類利潤損失或其他損害賠償，主辦機構一概不須負責。
12. 主辦機構會按需要修改規則及條款，並有權在不個別通知的情況下修訂規則及條款。

## 第七部份 簽署

本人謹此聲明：

1. 本人 / 本公司已細閱並同意本提名表格及2023建造業傑出學徒選舉（選舉）資料單張及網頁的所有內容。
2. 本人 / 本公司了解，本人 / 本公司受到此選舉提名表格、資訊單張及指引所列明的選舉的條款及條件所約束，並同意該約束。
3. 就本人 / 本公司所悉，此提名表格所提供的資料均屬真確無訛。
4. 本人 / 本公司明白及同意建造業議會（議會）可能會使用本人的個人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姓名、地址、電郵地址及電話號碼），以電郵、短訊、郵件及電話等方式向本人提供有關議會訓練課程、工藝測試、註冊、活動項目、議會工作和建造業其他方面的最新資訊。
5. 本人 / 本公司同意，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包括《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所指的個人資料，將會根據本提名表格的「個人資料收集聲明」部份被使用。

提名人簽署：

工地導師簽署：

候選學徒簽署：

日期：

日期：

日期：